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麗豐控股

麗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5)

非執行董事之辭任 及 審核委員會及 薪酬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非執行董事之辭任

麗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羅臻毓先生(「羅先生」)及潘子翔先生(「潘先生」)因其他事務繁重，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已辭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在羅先生辭任後，羅先生分別停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之成員，潘先生停任為羅先生之替代董事。

羅先生及潘先生各自己確認有關其辭任，並非與董事會意見分歧，亦概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羅先生及潘先生於任內對本公司所作之寶貴貢獻及支持。

審核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古滿麟先生及麥永森先生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已各自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因此，審核委員會組成已變動如下：

羅健豪先生 (主席)

林秉軍先生

古滿麟先生

麥永森先生

薪酬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薪酬委員會組成已變動如下：

林秉軍先生 (主席)

周福安先生

古滿麟先生

羅健豪先生

承董事會命
麗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福安

香港，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七名執行董事，即周福安先生（主席）、林建康先生（執行副主席）、林孝賢先生（行政總裁）（亦為余寶珠女士之替代董事）、余寶珠女士以及鄭馨豪、李子仁及譚承蔭諸位先生；以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秉軍、古滿麟、羅健豪、麥永森及石禮謙諸位先生。